

正本

合同协议书

获嘉县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2025 年农村公路安防、日常养护工程第 2 标段，已接受河南路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作内容：

2025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程，涉及前薄线、楼高线、冢冯路、塔徐线、大徐路、家山线、楼东线 7 条县乡公路。建设内容包括沥青混凝土路面病害处理、水泥混凝土路面病害处理、修剪绿化植物、施划标线、维修标志牌、新建标志牌、增设减速带、设置道路安全预警系统等。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6）通用合同条款；

（7）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8）技术规范；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0)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1)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玖拾贰万壹仟肆佰陆拾叁元捌角柒分 (921463.87 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 冯丽芳; 承包人项目总工: 陈波。

5. 支付方式:

按工程进度支付,项目完成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0%,项目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计金额的 97%,缺陷责任期满后支付至审计金额的 100%。

6. 工程质量要求 合格 , 符合国家标准。工程安全目标: 无安全责任事故。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 45 日历天;缺陷责任期 1 年。

10. 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壹年)满后失效。

11. 本协议书正本 二 份、副本 四 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 一 份,副本 二 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2025年11月13日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2025年11月13日



单位地址：获嘉县同盟大道中段

组织机构代码：12410724MB1B79750G

邮 编：453800

电子邮箱：/

电 话：0373-4565056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获嘉汇丰支行

账 号：410735010190013201

单位地址：河南省获嘉县和平路358号

组织机构代码：91410482MA481CCH54

邮 编：453800

电子邮箱：hnlxjsgc@163.com

电 话：0373-4517568

开户银行：河南省获嘉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位庄支行

账 号：25304001100000225

